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政府采购申报表

采购单位：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			计划完成时间		2024-06-29		
联系人		关亚辉			联系电话		13703967677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控制金额	批复采购方式	组织形式	采购形式	
1	其他用具(集采品目)	1	批	390158.00	390158.00	竞争性谈判	社会代理机构	分散采购	
合计(人民币):		小写: ¥390158 大写: 叁拾玖万零壹佰伍拾捌 圆整							
资金来源					支付方式				
预算内					国库直接支付				
预算外					自行支付				
其它资金									
序号	审批单位		审批人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		王祯	经办岗提交计划		2024-06-14			
2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		李涛	同意		2024-06-14			
3	驻马店市经济开发区财政局行政政法股		姚元果	同意		2024-06-20			
4	驻马店市经济开发区财政局行政政法股		姚元果	同意		2024-06-20			
5	驻马店市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韩伟	通过		2024-06-20			
6	驻马店市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吕志锋	同意[开政采购-2024-06-6]		2024-06-20			

注：打印的采购计划申报表仅作为采购单位内部审批或内部存档用，带水印有效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河南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采购人）

乙方：驻马店铭普商贸有限公司（成交人）

受甲方委托，驻马店铭普商贸有限公司对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进行采购，于2024年6月26日通过竞争性谈判，确定乙方为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成交人。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详见报价表，附后）

1. 项目编号 开政采购-2024-06-6号。
2. 项目名称：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
3. 具体内容：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所需货物。（详见乙方报价表）
4. 合同金额：人民币 386000.00 元（大写：叁拾捌万陆仟元整）。

二、付款方式及期限

1. 验收合格后一周内，甲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验收结算书》、货物发票复印件，向成交人一次性支付中标金额。

三、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2024年7月1日。
2. 交货地点：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四、履约验收

1. 乙方提供的设备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各项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2. 乙方提供的产品若为原装进口产品,还应在验收时提供该设备属原装进口的相关凭据。

3.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5. 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自行组织有关专业人员验收。

6. 验收内容:所采购的设备数量和运行的质量。

五、保修条款、售后服务

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质保期为壹年。凡在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须更换同品牌、同型号新设备,并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服务。在质保期外,提供设备的更换、维修只收取成本费用,不收取人工技术等费用。

六、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和采购中心在验收时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 采购中心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 甲方、采购中心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责任。

4. 甲方、采购中心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6. 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请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中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继续履行合同,除采购中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外,甲方还将视情况在延迟交货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 3%的标准收取违

约金，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八、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和采购中心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和采购中心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通过仲裁解决。

十、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四份。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附：乙方报价表。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日期：2024年6月27日

日期：2024年6月27日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
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

成交通知书

正泰工程管理

驻马店铭谱商贸有限公司：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开政采购-2024-06-6号。于2024年6月26日在驻马店市正泰工程
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竞争性谈判，经谈判小组评审评定，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

该项目成交价为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陆仟元整

小写：¥386000.00元整

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确认的条款，你单位收到成交通知书后，请到驻马店
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洽谈合同，并抓紧组织实施，共同促进项目顺利完成。

采购单位（盖章）：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驻马店市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6月26日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驻马店市文明路与金雀路交叉口往北 50 米路东四楼 409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开政采购【2024】-06-6 号

项目名称：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390158.00 元

最高限价：390158.00 元

采购需求：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详见谈判文件）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7 日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扶持政策。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6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3:00 至 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驻马店市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08 室（驻马店市文明路与金雀路交叉口往北 50 米路东）

方式：现场报名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26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驻马店市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08 开标室（驻马店市文明路与金雀路交叉口往北 50 米路东）

五、开标

时间：2024 年 6 月 26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驻马店市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08 开标室（驻马店市文明路与金雀路交叉口往北 50 米路东）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

地 址：置地大道与文明路交叉口

联 系 人：关先生 联系方式：137039676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驻马店市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驻马店市文明路与金雀路交叉口往北 50 米路东

联系方式：13033856716

招标人签到表

项目名称：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开政采购【2024】-06-6号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或职称	联系电话
1	马明华	金河办事处		13703967677
2				
3				
4				
5				
驻马店市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制				

谈判小组签到表

项目名称：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开政采购【2024】-06-6号

序号	姓 名	单 位	联系方式	备 注
1	李立峰	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14839661666	
2	李继龙	驻马店交通运输局	13938366590	
3	马继	金河办事处	13703767677	
4				
5				

驻马店市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制

监督人签到表

项目名称：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开政采购【2024】-06-6号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或职称	联系电话
1	郭伟	驻马店市正泰工程有限公司		2836030
2				
3				
4				
5				
驻马店市正泰工程有限公司制				

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

评审报告

采购编号：开政采购【2024】-06-6 号



正泰工程管理

采购人：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驻马店市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6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驻马店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项目

预算规模：390158.00 元

质保期：1 年

谈判范围：经济开发区金河办事处东高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货物采购

二、参加投标的单位：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一次谈判报价	质保期
1	驻马店铭谱商贸有限公司	388968.00	一年
2	驻马店市开发区百家通商贸有限公司	389590.00	一年
3	驻马店市懿次方实业有限公司	389685.00	一年

三、采购控制价：

采购控制价：390158.00 元

四、谈判小组组成：谈判小组有 3 名成员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名，技术经济谈判专家有 2 名。

五、谈判小组评审情况：谈判小组依照相关法规及本项目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标准和方法，对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了系统评审和比较。最终评审结果如下：

首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对各投标单位的公司资质证明等证明文件等进行了审查以确定投标单位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评审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是否通过	备注
1	驻马店铭谱商贸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2	驻马店市开发区百家通商贸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3	驻马店市懿次方实业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其次，进行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包括技术方案等）以确定招标投标单位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审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是否通过	备注
1	驻马店铭谱商贸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2	驻马店市开发区百家通商贸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3	驻马店市懿次方实业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最后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评标办法对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都合格的 3 家投标单位进行了评选。

最终评审结果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一次报价	二次报价
1	驻马店铭谱商贸有限公司	388968.00	386000.00
2	驻马店市开发区百家通商贸有限公司	389590.00	387800.00
3	驻马店市懿次方实业有限公司	389685.00	388800.00

经谈判小组评定：

根据谈判文件要求，

确定驻马店铭谱商贸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驻马店市开发区百家通商贸有限公司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谈判小组组长：

李继龙

谈判小组成员：

李继龙 马军

监督人员签名：

郭伟

驻马店市正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